

新政任〔2023〕3号

新郑市人民政府 关于李杨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

各乡镇人民政府，各街道办事处，市人民政府各部门，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中共新郑市委关于同意提名李杨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》（新文〔2023〕79号），经市人民政府党组研究，决定：

李杨同志任新郑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副主任；

唐亚光同志任新郑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副主任；

尹伟炜同志任新郑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副局长；

左晓霞同志任新郑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副局长；

周睿同志任新郑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副局长，免去其新郑

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副局长职务；

张永刚同志任新郑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副局长；

谢伟同志任新郑市司法局副局长，免去其新郑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副主任职务；

免去马向东同志新郑市科学技术和工业信息化局副局长职务；

免去毛保卫同志新郑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副主任职务；

免去邱冬梅同志新郑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副局长职务；

免去樊战东同志新郑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副局长职务。

2023年10月17日

抄送：市委各部门，市人民武装部

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市政协办公室，市法院，市检察院。

新郑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3年10月17日印发

